

公司代码：600650

公司简称：锦江在线

900914

锦在线 B

上海锦江在线网络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1.2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1,305,421,994.39元（未经审计）。利润分配方案为：

公司2026年半年度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20元（含税）。截至批准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董事会召开日，以公司总股本551,610,107股为基数派发现金红利，以此计算拟派发现金红利11,032,202.14元（含税）。

在上述董事会召开日后至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锦江在线	600650	锦江投资、新锦江
B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锦在线B	900914	锦投B股、新锦B股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沈贇	吴佳
电话	021-63218800	021-63218800
办公地址	上海市延安东路100号18楼	上海市延安东路100号18楼
电子信箱	IR@jinjiangonline.com	IR@jinjiangonline.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 比上年度末 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5,608,475,777.12	5,755,794,113.43	5,710,996,688.34	-2.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354,975,393.53	4,420,802,008.09	4,414,459,031.25	-1.49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705,474,286.37	813,171,008.78	790,707,983.66	-13.24
利润总额	67,498,548.62	95,068,684.63	93,319,326.68	-29.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7,396,477.87	77,829,404.74	76,401,084.73	-26.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8,424,984.10	69,639,437.90	68,211,117.85	-16.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377,051.53	17,331,015.10	10,888,870.12	184.9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2	1.78	1.78	减少0.46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4	0.141	0.139	-26.2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追溯调整或重述的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股权收购取得了上海清真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真食品”）及上海为民清真商行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民商行”）的控制权。鉴于公司与清真食品及为民商行均受锦江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相关规定，本次股权收购构成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的相关规定，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当期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应当将被合并的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及现金流量纳入合并报表；同时，必须对比较报表（即上年同期数据）的相关项目进行追溯重述，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据此，公司对2026年半年度报告的同期比较财务数据进行了追溯重述。本次调整仅涉及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列报追溯，不影响公司报告期的实际经营业绩。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54,780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 比例 (%)	持股 数量	持有有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质押、标 记或冻结 的股份数 量	
上海锦江资本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8.54	212,586,460		无	
上海锦江饭店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68	3,761,493		无	
招商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57	3,133,777		未知	
石晶波	境内自然人	0.32	1,750,000		未知	
上海锦江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9	1,600,000		无	

(工会)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未知	0.29	1,581,030		未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证上海国企交易型开放式指 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9	1,572,145		未知	
宋伟铭	境内自然人	0.26	1,445,000		未知	
山如黛	境内自然人	0.24	1,332,348		未知	
DEBORAH WANG LIN	境外自然人	0.24	1,300,000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 10 名股东中，第 1 名股东和第 2、5 名股东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公司控股股东上海锦江资本有限公司是上海锦江饭店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上海锦江汽车服务有限公司（工会）是本公司下属公司的工会组织。其他股东，公司未知其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